

新北市政府社會局補助居家式托育收托身心障礙暨發展遲緩兒童獎勵金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114年1月24日修訂

申請單位資料	托育人員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核定收托人數				目前收托人數						
	托育地址	新北市 區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居服中心聯絡窗口												
	姓名		職稱				聯絡電話						

收托兒童資料	兒童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兒童戶籍地址	新北市 區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兒童資格文件	☐ 身心障礙證明，____度 ☐ 綜合評估報告書	擇一檢附	申請補助收托期間	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計____月								

申請補助資料	申請金額	計新臺幣 元											
	應備文件	☐ 托育服務契約書 ☐ 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托育服務整合資訊系統之收托紀錄截圖 ☐ 領據及存摺影本 ☐ 巡迴輔導紀錄			選備文件	☐ 公私立大專院校或直轄市、縣市政府委託辦理之相關特教課程或早期療育課程達3小時(學分)證明							

◎補助金額以月為單位，就托滿15日以上以一個月計；未滿15日以半個月計。
◎為維護服務品質，居家式托育服務提供者至多照顧1名特殊兒童。
托育人員：_____（簽名或蓋章）

審核結果	初審情形(以下欄位由居服中心審查人員填寫)												
	☐ 核定，計新臺幣 元 ☐ 不予核定，原因：						居服中心訪視員核章						
							居服中心督導核章						
複審結果	複審情形(以下欄位由社會局承辦人填寫)												
	☐ 核定，計新臺幣 元 ☐ 不予核定，原因：						社會局承辦人核章						